古代学子远游为了什么?

文/倪方六

暑假将至,到哪里去“游学”又成了很多人的热点话题。其实,“游学”一词在古籍中并不鲜见,最早出现“游学”二字的《史记·春申君列传》称:“游学博闻,盖谓其因游学所以能博闻也。”《北史·樊深传》中也有“游学于汾晋间,习天文及算历之术”的记载。在中国古代,喜欢远游的读书人还被称为“游士”,很多名人都有“游学”的经历。所谓“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即是古人追求的最高境界……

南宋巩丰:“一旦远游学,如舟涉江湖”

古代游学标志性人物是先秦时的孔子,可以说孔子开了中国游学风气之先。据《史记·孔子世家》,孔子周游各诸侯国长达14年之久,一生遍及卫、陈、鲁、宋、郑、蔡、楚诸国,现在好多地方都有孔子遗迹,就是这个原因。不只孔子,先秦时期的“子”级人物无一不是“游”出来的,墨子、庄子、孙子、孟子、荀子、韩非子等,全都是著名“游士”。

到汉魏时,读书人游学之风更为盛行。这一时期,最典型的人物是二十四史之首《史记》的作者司马迁。司马迁20岁即开始远游各地名山大川,从当时的京城长安出发,出武关(今陕西商县东),经南阳,在南郡(湖北江陵)渡江,抵达长沙,来到屈原自尽的汨罗江江边,凭吊诗人……历时数年,司马迁把大半个中国都“游”了。

与现代学生暑期游学目的不同,古代学子在科举取士确立以后,大多是为了功名前程而离乡远行,遍访名师。如韩愈、柳宗元、苏轼、王安石等“唐宋八大家”,均有丰富的远游经历。南宋诗人巩丰《送汤麟之秀才往汉东从徐省元教授学诗》,描绘了古代学子远行求学的心态和不易:“士游乡校间,如舟试津浦;所见小溪山,未见大岛屿;一旦远游学,如舟涉江湖……”当然,古代学子除了“求学”、“求仕”,只为“游山玩水”的也不少见。

那么,在交通工具不发达的古代,如何远游?有条件的可以乘车骑驴,更多的是步行,即所谓“徒行”,以完成游学计划。从史料所记来看,大多数读书人都是“穷游”。孔子当年去拜访老子,就是鲁昭公赞助了他一辆瘦马破车。

古人出行要带哪些东西?战国时期苏秦:“羸縢履蹻,负书担橐”

古人出行一般会随身携带上哪些东西?这里,以战国时著名的论辩家苏秦一次远游为例,来看看先秦时的旅行“装备”。《战国策·秦策一》“苏秦始将连横”条有这样的描述:“黑貂之裘弊,黄金百斤尽,资用乏绝,去秦而归。羸縢履蹻,负书担橐……”这段话的意思是,苏秦身上的黑色貂皮衣破了,百斤黄金也用光了,没有费用,只得离开秦国回家。腿上缠着裹腿布,脚上穿着草鞋,身上背着书籍,肩上挑着担子……

据此可知,苏秦行路至少带了三样东西:一钱财,黄金百斤;二学习资料,书;三收纳用具,橐。这三样东西是古代读书人远游的基本需要,在现代亦然。

古代不像现在,带着一张银行卡就可行走天下。古人一般要根据路途的远近带上足够多的盘缠。苏秦带上的现钱不少——黄金百斤,但最后也未够他一路开销,在游说秦王没有成功的情况下,只好离开秦国回家。而学习资料同样是古代读书人出行必备,这也是游学与商人外出做生意即所谓“行商”的不同。先秦时的书本都是竹简木牍一类,比隋唐以后普遍使用的纸质书籍要沉很多,在无车可乘、无驴马骑的情况下都要背负肩挑。橐则是古代远行又一必带之物。所谓“橐”,即口袋,在没有箱子的情况下,口袋是装带旅行用品最好的用具。

古代旅馆、饭店不发达,偏远地方根本找不到吃饭的地方,所以还要带着铺盖、锅碗等,如孔子出游就是带着锅灶上路的。从《战国策》所记来看,苏秦远行所带东西还是不少的,但最后仍是相当狼狈:“形容枯槁,面目黧黑,状有归色。”实际上,苏秦并不是最惨的,游士最后靠沿途乞讨生活、沦落为乞丐的也不少见。唐朝文人白行简的《李娃传》记载,李娃曾“巡于闾里,以乞食为事。”所以,为防止路上断炊要饭,古人远行时尽量将用品带全带足,这就是所谓的“穷家富路”。有条件的读书人会带个仆人,或是雇人肩背担挑,或雇一头毛驴驮运行李。如果雇不起人,又没有牲口,那只能自己当驴使,远游者真的成了名副其实的“驴友”。

古人出行用带“身份证”吗?《大唐六典》规定:“凡行人车马出入往来,必据过所以勘之”

除了日常用品,古人出行一般还会带两样东西,一是“节符”,一是“地经”。“节符”在先秦时已开始使用,相当于现代的身份证、通行证或单位证明。“节符”其实是“节”与“符”的合称,乃两种不同形式的凭证,后来也称“传”、“所”或“过所”。古人出门远游如果不带上“传”、“所”这类证件,会遇到很多麻烦。唐代诗人元结《欸乃曲》一诗曾描绘过在湘江上夜里被查问的情形:“湘江二月春水平,满月和风宜夜行。唱橹欲过平阳戍,守吏相呼问姓名。”

关于查验“身份证”,先秦时已有规定。1975年在湖北云梦睡虎地秦墓中出土了一批竹简,从中便发现了《游士律》:“游士在亡符,居县赀一甲,卒岁责之。”此律可以说是中国最早一部旅游法规,其大概意思是,如果旅游者丢失了通行证明,要交一身衣甲的罚款,到年底时统一征收。《大唐六典》中的规定则更为具体,各地检查站(关防)的长官要切实负责起查验工作:“凡行人车马出入往来,必据过所以勘之。”如果冒用他人过所,或是不应该持有的持过所者,要判处徒刑一年。

古人出行必带的“地经”,就是里程图。地图在中国早已有之,但专门用于旅游的地图,似乎在唐宋以后才流行于民间,到明清时已成为古人出行必备。据元人李有《古杭杂记》,南宋时的临安(今杭州)街头,已出现与现代一样的场景:有人专门卖旅游地图:“驿站有白塔桥,印卖《朝京里程图》,士大夫往临安必买以披阅。”有人以此场景题壁:“白塔桥边卖地经,长亭短驿甚分明。如何只说临安路,不较中原有几程。”这是嘲讽无心收复中原失地的南宋朝廷的,但间接透露了当时的旅游地图已绘得相当精准和实用。此后可供旅游参考的地图很多,如元朝有《舆地图》、明朝有《九边图说》、《广舆图》,清朝有《大清一统舆图》等。这些地图,在方便出行的同时,也刺激了古代旅游业的发展。此外,古人有时还会带上“行路指南”等旅游指导类书籍,如《一统路程图记》、《水陆路程》、《士商类要》、《图像南北两京路程》等,出行时遇到问题可以对照一下。

古人出行有什么讲究?古代出行祭“路神”,“一人不上路,二人不看井”

古人出行对自身的安全极为重视,因而形成了不少禁忌。古人迷信地认为,旅途有神灵,称之为“祖神”,民间视为“行神”,也叫“道神”、“路神”。古人心里的行神,一说是共工之子修,一说是黄帝之子嫘祖,不论是谁,他们都喜欢远游,最后死于旅途之中,由此成了路神。所以,古人在远行前会在道路边祭祀一下,以求得旅途平安。

古人出行另一特别之处是喜欢择日子。因为路上有在四方云游的“噩神”,故出行时要挑好日子,以避之。一般来说,古人有“七不出,八不归”的讲究,即不选择在阴历初七、十七、二十七出行,回家时则避免在初八、十八、二十八这三个日子动身。据说这一风俗的形成源自封建时代休妻“七出”和谐音“不(八)归”有关。

在远行时节上,古人也很在意,早期有“六腊月出门,神仙也遭难”一说。“六”指阴历六月,正处炎热的夏季,腊月则太冷。在交通条件不好的古代,大暑天和大寒天出门确实困难很多,连古代官员升迁就任都要避开,有“五月到官,至免不迁”的规矩。

对于不同年龄的远行者,风俗上也有不同的要求。如“老不上北,少不上南”以及“老不入川,少不游广”、“老不走新疆,少不走苏杭”等。而且古人大多喜欢结伴出行,“一人不上路,二人不看井”。这是为防止旅途中遇到不测时,可以相互照应。

显然,上述不少说法纯属封建迷信,而且非常愚昧,但迷信的背后是一种善良的祈愿,这种避凶求吉的愿望,今天的远行者也是非常需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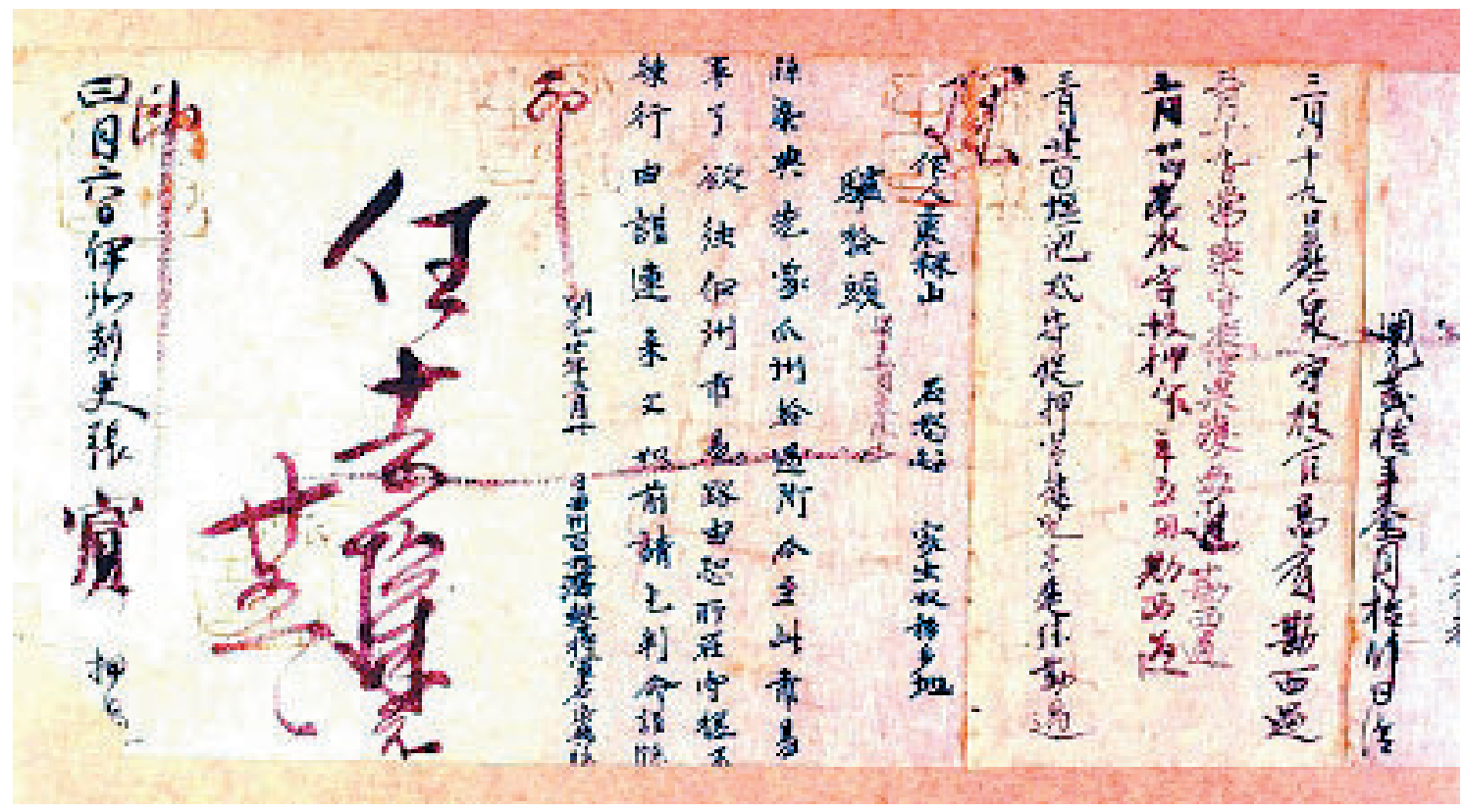

唐朝西域石染典过所(通行证),1959年新疆吐鲁番阿斯塔那墓出土。

在生与死之间的灰度空间

文/胡艳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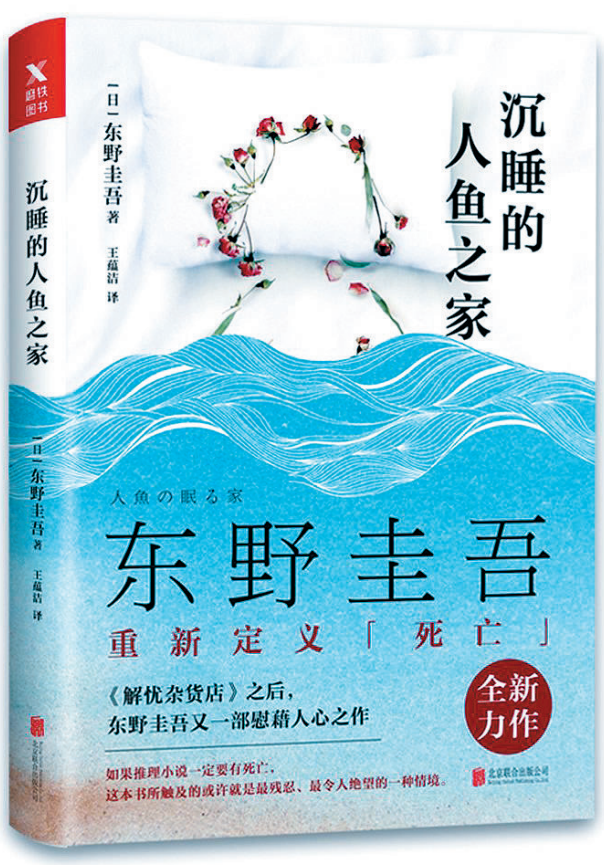

所评图书:《沉睡的人鱼之家》
作者:(日)东野圭吾
翻译:王蕴洁
出版社: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出版时间:2017年6月

东野圭吾的小说别具魅力,他可以把推理小说写得如同爱情小说那样深情缱绻,层层推理之下,是畸形的人间痴恋,比如《圣女的救济》;他也可以把伦理小说写得如同推理小说那般,枝蔓横生,悬疑迭起,比如《沉睡的人鱼之家》。他的作品,在读时总有一种令人手不释卷的魔力,但是评价一部小说是否为杰作,其标准除了情节的吸引力、语言的魅力之外,总还有一些其他的难以准确衡量的东西,比如小说读毕后的余韵、整本书思想的张力、对人灵魂的触动等,在这方面,东野又似乎总是欠了些火候,读时入迷而回味不足,令他的书可以畅销、备受关注,却难以成为经典。

《沉睡的人鱼之家》故事情节并不复杂,六岁的小女孩瑞穗在游泳时不幸溺水,医院认为她已无限接近脑死亡的状态,就在她的父母即将在器官捐赠书上签字的时候,瑞穗的手指突然动了一下,这燃起了母亲熏心中最后一线希望。为此,她学会了复杂的护理流程,衣不解带的照顾瑞穗,甚至学会了用丈夫公司的最新科研技术,通过电波控制女儿的肢体,做些简单的动作。瑞穗的身体外观看上去一天比一天好,就像沉睡的美人鱼,漂亮可爱充满弹性,然而母亲眼中的天使,在别人眼中却是十足的怪物,活着的尸体。

父亲和昌每天都在怀疑,依靠这些“尖端”科技为瑞穗“续命”,到底对她好还是不好,自从熏开始用电波控制瑞穗的身体,来自家人与外界的质疑更是此起彼伏。到底是母爱伟大,承受了一切痛苦与辛苦,只为等待女儿苏醒;还是母爱自私,抓住孩子的身体不放,令她成了留在人间的尸体道具,久久不能归入天国?熏利用电波控制孩子的身体,这是否有违伦常?生与死的边界到底在哪?

人间的律令永远不能解决人的情感问题。法律并不会去关注在生与死之间的灰度区间,也不会去关照人伦亲情。已然身为人母、身为人父的人,一定会懂得熏在绝望中的希望,她在盼望奇迹,盼望孩子苏醒的那一天。医学专家的权威又如何?世人的冷眼又如何?有什么能比等待一个孩子的苏醒更重要?又有什么力量能够让一个母亲放下对孩子生的希望?

东野在书中借用不同人物之口,从多角度解析了这个两难的困境。理智的医院一方,从一开始就代表着科学技术、代表着冰冷的法律,因“无情的理性”而令人难以信任;而熏子则是一个为了女儿愿意付出一切的感性母亲,一度因“感性的疯狂”而伤害了家人的感情。瑞穗的两位家庭教师,都是愿意用爱呼唤生命的善良之人,前一位教师因用力过度而令自己的精神遭受了损伤,后一位理性克制却受到了熏的误解、怀疑;而公公、妹夫,都无法认同熏的做法,他们认为熏违背生命规律,将女儿的身体当成了玩具亵渎神灵,全家人都在围绕着熏而演着一出假装瑞穗还活着的大戏;瑞穗的弟弟在学校备受孤立、歧视,原因就是因为瑞穗的存在,孩子的世界天真无邪,总是说出赤裸裸的事实真相,因此也显得愈加的残忍。

即使是在这样简单的小说主脉之下,东野仍然将小说写得悬疑四起,随时可以令读者陷入作者搭设的层层迷宫之中。但小说读完,在第一重对生与死的思考告一段落之后,再来重新回味这部小说,那些横生的枝节又似乎仅仅是东野使用的障眼法,它们画面感十足,且首尾呼应,刻意设计的痕迹明显,比如熏子情人榎田的两次出现。再比如熏子如侦探般对瑞穗第二任家庭教师的调查,乃至假扮这位教师的模样去给等待器官捐赠的病人家属捐款,这样的章节凭空为该书增添了悬疑色彩,却也令读者惊讶于熏子心机的深沉。当这些悬疑揭晓,当读者把作者的一切刻意安排看得了然于心,最后能够留给读者回味的东西,便被冲淡变少了。

假如按极简主义的标准,这部小说,是否可以微缩成一部短篇呢,或许那将离经典的状态更进一步。当一部小说,在读者回味之时,明显感觉到某些情节安排的刻意、拖沓和多余,令读者感觉到作者在谋篇布局时刻意安排的痕迹,这样是否意味着,作品尚处于八分状态,需作者加一分圆融削去刻意的棱角,再加一份率性使作品由一板一眼的舞台剧变成可以融入我们生活的人生大戏呢?

书中最紧张、人物之间冲突最激烈之处,莫过于熏子手持菜刀,与警察对峙,要求警察以法律的名义给予瑞穗一个到底是生是死的说法一章,情结起伏突兀,瑞穗“命”悬一线,而外甥女儿在最后关头说出了事情的真相。熏子几年来心里悬而未决的迷团终于有了答案,而一切的情感奔涌、情绪失控似乎到此告一段落,熏子重又回复到了从前的优雅端庄的状态,其情绪收放之自如,对事件走向的整体把握力都令人叹为观止。这何止是一个为爱而战斗的母亲,她的身上分明有几分《圣女的救济》中杀人凶手绫音的影子,她们心思的深沉是何等的相似?绫音是为爱所伤,走上不归路的妻子,而熏子是为爱心碎,愿意搭上自己后半生,险些因爱成魔的母亲。

东野这样的情节安排,精彩归精彩,但对主人公熏子的塑造,由于把她放到了优雅安静与暴躁尖刻的两个极端,令人很难将这两个形象统合起来。熏子更象一个因家庭危机陷入不幸的前特工,身上散发着危险的信号,而不是一个长年劳累心力交瘁的温暖母亲。

尽管这部小说的创作,并谈不上成功,但庆幸的是东野悬疑创作持续丰收后,一部全新尝试的作品在探讨生与死的边界、法律与伦常的冲突、情感与理智的冲撞等方面,都有可圈可点之处,他在拷问我们每个人的内心,如何理解生命,理解爱,如何面对自己与他人生命的无常……